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一號3樓之2

電話：(02)2796-562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3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4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54~57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三二
(十二) 其 他	58~59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0, 61~64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0, 65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0, 66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7~7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64,653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如財務報告附註二三所述，尚有 459,128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而定。

管理階層於決定未來獲利時，將考量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等，由於該等主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故將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之可能性，所估計之未來獲利之重大估計及假設，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毛利率及稅前利潤率之過程，並與同業比較以評估其依據之合理性。
2. 檢視其未來獲利之評估是否與經董事會核准之未來營運計畫書一致，詢問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之未來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是否考量近期營運結果、歷史趨勢與所屬產業概況等，並適時更新。
3. 考量最近三年度公司實際營運成果與預算之達成率，以合理估計未來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額可供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使用。

營業收入集中於少數客戶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營業收入中來自主要客戶之金額為 573,638 仟元，佔整體營業收入之 90%，且 107 年度對該主要客戶之營收成長達 39%；由於該交易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訂單之集中程度也可能導致主要客戶就訂單安排具有較高之主導性，進而影響淳安電子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及適當性，故將本年度主要銷售客戶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及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此情形，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主要客戶收入認列及收款相關之內部控制流程，並評估攸關控制之設計是否有效及確實執行；
2. 檢視主要銷售客戶之基本資料表，瞭解該公司之背景，並檢視其授信天數及額度，瞭解其買賣條件與一般客戶之異同及合理性；
3. 自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帳中選取樣本，檢視其原始訂單、出貨單據（客戶簽收單）及交易雙方對帳表等相關文件，以驗證收入確實發生；
4. 核對收款憑證及收款傳票，檢視實際款項收回日期，與授信天數相較，以瞭解是否有重大異常，並確認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是否一致；
5. 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前 30 天內之銷貨收入及後 30 天內之銷貨退回明細，以確認是否有鉅額之出貨及銷貨退回之異常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建 良

劉建良



會計師 李 振 銘

李振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113,257	49	\$ 238,941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106,664	5	110,705	8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註九)	-	-	358,962	24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十一及三十)	129,846	6	57,917	4
1200	其他應收款	2,896	-	63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三十)	88,200	4	179,145	1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20	-	543	-
130X	存貨 (附註十二)	65,794	3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41,231	2	1,09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549,008</u>	<u>69</u>	<u>947,950</u>	<u>6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3,424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十)	-	-	5,76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三、二六及三十)	580,165	26	431,607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四)	1,618	-	3,497	-
1780	無形資產	1,805	-	1,71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五及二三)	64,653	3	71,468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及三十)	44,786	2	9,76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96,451</u>	<u>31</u>	<u>523,815</u>	<u>3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245,459</u>	<u>100</u>	<u>\$ 1,471,76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 61,204	2	\$ -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二一及三十)	16,587	1	-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155,148	7	85,714	6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三十)	21,454	1	26,85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91	-	1,03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55,584</u>	<u>11</u>	<u>113,601</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255,584</u>	<u>11</u>	<u>113,601</u>	<u>8</u>
	權益 (附註二十)				
3100	普通股股本	1,481,031	66	1,339,201	91
3200	資本公積	472,555	21	2,809	-
3300	保留盈餘	73,632	3	46,628	3
3400	其他權益	(37,343)	(1)	(30,474)	(2)
3XXX	權益總計	<u>1,989,875</u>	<u>89</u>	<u>1,358,164</u>	<u>9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245,459</u>	<u>100</u>	<u>\$ 1,471,76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秦國峰



經理人：秦國峰



會計主管：葉一慧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三十)			
4100	\$ 582,915	92	\$ 431,251	98
4600	<u>51,456</u>	<u>8</u>	<u>7,682</u>	<u>2</u>
4000	<u>634,371</u>	<u>100</u>	<u>438,933</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二及三十)			
5110	557,562	88	387,955	88
5600	<u>42,766</u>	<u>7</u>	<u>7,314</u>	<u>2</u>
5000	<u>600,328</u>	<u>95</u>	<u>395,269</u>	<u>90</u>
5900	34,043	5	43,664	10
5910	<u>-</u>	<u>-</u>	<u>41</u>	<u>-</u>
5950	<u>34,043</u>	<u>5</u>	<u>43,705</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及二八)			
6200	46,758	7	52,833	12
6300	<u>30,347</u>	<u>5</u>	<u>15,753</u>	<u>3</u>
6000	<u>77,105</u>	<u>12</u>	<u>68,586</u>	<u>15</u>
6900	(<u>43,062</u>)	(<u>7</u>)	(<u>24,881</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13,880	2	18,265	4
7020	(<u>1,810</u>)	-	(<u>11,003</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10	財務成本	(\$ 206)	-	(\$ 3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u>64,635</u>	<u>10</u>	<u>68,563</u>	<u>1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6,499</u>	<u>12</u>	<u>75,794</u>	<u>17</u>
7900	稅前淨利	33,437	5	50,913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三)	(<u>7,173</u>)	(<u>1</u>)	(<u>15,911</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6,264</u>	<u>4</u>	<u>35,002</u>	<u>8</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64)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496	3	(55,576)	(1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17,438</u>)	(<u>3</u>)	<u>27,656</u>	<u>6</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1,694</u>	<u>-</u>	(<u>27,920</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7,958</u>	<u>4</u>	<u>\$ 7,082</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0.19</u>		<u>\$ 0.26</u>	
9850	稀 釋	<u>\$ 0.19</u>		<u>\$ 0.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秦國峰



經理人：秦國峰



會計主管：葉一慧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餘小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數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小計	
A1	127,543	\$ 1,275,430	\$ 50,000	\$ -	\$ -	\$ 91,977	\$ 91,977	(\$ 2,554)	\$ -	\$ -	(\$ 2,554)	\$ 1,414,853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	-	-	8,933	-	(8,933)	-	-	-	-	-	-
B3	-	-	-	-	2,554	(2,554)	-	-	-	-	-	-
B5	-	-	-	-	-	(16,580)	(16,580)	-	-	-	-	(16,580)
B9	6,377	63,771	-	-	-	(63,771)	(63,771)	-	-	-	-	-
C15	-	-	(47,191)	-	-	-	-	-	-	-	-	(47,191)
D1	-	-	-	-	-	35,002	35,002	-	-	-	-	35,002
D3	-	-	-	-	-	-	-	(27,920)	-	-	(27,920)	(27,920)
Z1	133,920	1,339,201	2,809	8,933	2,554	35,141	46,628	(30,474)	-	-	(30,474)	1,358,164
A3	-	-	-	-	-	740	740	-	(740)	-	(740)	-
A5	133,920	1,339,201	2,809	8,933	2,554	35,881	47,368	(30,474)	(740)	-	(31,214)	1,358,164
E1	13,953	139,530	460,449	-	-	-	-	-	-	-	-	599,979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	-	-	3,500	-	(3,500)	-	-	-	-	-	-
B3	-	-	-	-	27,920	(27,920)	-	-	-	-	-	-
N1	230	2,300	9,297	-	-	-	-	-	-	(11,597)	(11,597)	-
N1	-	-	-	-	-	-	-	-	-	-	3,774	3,774
D1	-	-	-	-	-	26,264	26,264	-	-	-	-	26,264
D3	-	-	-	-	-	-	-	3,058	(1,364)	-	1,694	1,694
Z1	148,103	\$ 1,481,031	\$ 472,555	\$ 12,433	\$ 30,474	\$ 30,725	\$ 73,632	(\$ 27,416)	(\$ 2,104)	(\$ 7,823)	(\$ 37,343)	\$ 1,989,8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秦國峰



經理人：秦國峰



會計主管：葉一慧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3,437	\$ 50,91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77	1,080
A20200	攤銷費用	891	21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之淨損失(利益)	4,041	(210)
A20900	財務成本	206	31
A21200	利息收入	(11,883)	(6,36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411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 份額	(64,635)	(68,56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97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5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4,677)	16,153
A29900	逾期債務轉列收入	(258)	(8,55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71,929)	51,10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6,356)	6,823
A31200	存貨	(65,794)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0,133)	(605)
A32125	合約負債	16,587	-
A32150	應付帳款	69,434	(180,61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5,315)	(5,71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5	47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6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21,944)	(145,24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3)	(31)
A33500	(支付)收取所得稅	(358)	2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505)	(145,0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76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76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2,644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0,495)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451,142)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737,459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4,22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125,534)	-
B019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減資退還股款	223,402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6)	(2,40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81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74)	(233)
B0430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增加	(61,204)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84)	(1,929)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7,755	1,125
B07100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增加	(41,000)	(7,75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0,357	6,01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1,880</u>	<u>174,86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1,204	-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4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63,771)
C04600	現金增資	599,979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61,183</u>	<u>(63,81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758</u>	<u>16,55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74,316	(17,41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38,941</u>	<u>256,35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13,257</u>	<u>\$ 238,94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秦國峰



經理人：秦國峰



會計主管：葉一慧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85 年 1 月成立，股票自 92 年 11 月 1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嗣後並於 97 年 1 月 21 日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主要從事智能化產品（導電薄膜及智能化車用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

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38,941	\$ 238,941	-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0,705	110,705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764	5,764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58,962	358,962	(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37,701	237,701	(3)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012	2,012	(3)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權益工具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5,764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	-	-	\$ 740	(\$ 7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764	-	\$ 5,764	740	(\$ 740)	(1)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837,616	-	837,616	-	-	(2)(3)
合 計	\$ -	\$ 843,380	\$ -	\$ 843,380	\$ 740	(\$ 740)	

(1) 本公司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 (櫃) 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另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74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740 仟元。

(2) 本公司投資之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評估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

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u>非流動資產</u>			
使用權資產	\$ -	\$ 10,140	\$ 10,140
存出保證金	<u>3,786</u>	<u>(89)</u>	<u>3,697</u>
資產影響	<u>\$ 3,786</u>	<u>\$ 10,051</u>	<u>\$ 13,837</u>
<u>負債</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751	\$ 1,751
租賃負債－非流動	<u>-</u>	<u>8,300</u>	<u>8,300</u>
負債影響	<u>\$ -</u>	<u>\$ 10,051</u>	<u>\$ 10,051</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相關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含商品存貨及在製品—車用模具，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電腦軟體依耐用年限於3年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係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開放型基金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得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智能化產品（導電薄膜及智能化車用產品）之銷貨收入。本公司銷售智能化產品－導電薄膜係於產品

起運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出售智能化商品－車用模具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並於模具運至客戶指定地點且經裝配完成及驗收合格時認列收入。

智能製造部門分別銷售薄膜按鍵及車用產品予廠商。本公司銷售薄膜按鍵產品係以廠商過去之產品成本決定銷售金額，而車用產品係以合約約定之固定價格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主要係提供智能化汽車零部件相關設備之研發設計及技術創新服務。

隨本公司提供之研發勞務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隨時間經過逐月認列，本公司係按所提供之相關成本費用加成一定比率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之租賃皆為營業租賃，其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本公司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所得稅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64,653 仟元及 71,468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有 459,128 仟元及 400,231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7	\$ 48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3,127	223,24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839,973	15,212
	<u>\$ 1,113,257</u>	<u>\$ 238,941</u>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0.38%~3.10%	3.9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_____	\$ <u>110,705</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u>106,664</u>	\$ _____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u>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u>3,424</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投資標的，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於 107 年 6 月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 976 仟元。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 <u>358,962</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	0.80%~3.40%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5,764</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5,764</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於 106 年 6 月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 4,227 仟元。

十一、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9,846	\$ 57,917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29,846</u>	<u>\$ 57,917</u>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60 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估程序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依實際需求進行審核。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

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則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進行追索，因追索回收之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0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29,633	\$ 213	\$ -	\$ -	\$ 129,84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29,633</u>	<u>\$ 213</u>	<u>\$ -</u>	<u>\$ -</u>	<u>\$ 129,846</u>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係良好信譽之上市櫃公司，過去歷史經驗並未發生逾期之款項，無法回收之可能性極低，且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故本公司評估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損失餘額為 0 元。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評估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逾期天數超過 30 天以上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決定其信用額度。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30 天	\$ 26,225
31~90 天	31,607
91~180 天	85
181~365 天	-
合計	<u>\$ 57,91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於106年12月31日為1,493仟元，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由於歷史經驗顯示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可能性極低，故本公司評估106年12月31日之備抵呆帳餘額為0元。

十二、存 貨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商品存貨	\$ 44,109	\$ -
在 製 品	<u>21,685</u>	<u>-</u>
	<u>\$ 65,794</u>	<u>\$ -</u>

107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557,562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開曼淳安電子有限公司	\$197,167	\$178,138
迅成控股有限公司	378,095	259,234
日本 SOE 株式會社	4,903	-
Shun On Int'l Co., Ltd.	<u>-</u>	<u>(5,765)</u>
	<u>\$580,165</u>	<u>\$431,607</u>

子 公 司 名 稱	<u>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開曼淳安電子有限公司	100%	100%
迅成控股有限公司	100%	100%
日本 SOE 株式會社	100%	-
Shun On Int'l Co., Ltd.	100%	100%

本公司收購日本 SOE 株式會社，請參閱附註二六、三十及本公司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六。另，Shun On Int'l Co., Ltd. 已於107年6月結束營運。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迅成控股有限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6 日減資退還股款 180,030 仟元，其中 178,560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8 日收訖此款項)。

開曼淳安電子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東莞淳安已結束營運並於 107 年 6 月完成清算程序，清算後剩餘資金 44,842 仟元(人民幣 9,646 仟元)已匯回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機器設備	\$ 199	\$ 68
運輸設備	-	1,595
生財器具	400	364
租賃改良	<u>1,019</u>	<u>1,470</u>
	<u>\$ 1,618</u>	<u>\$ 3,497</u>

除認列折舊費用及處分運輸設備外，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增添或減損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生財器具	3 至 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本公司無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五、其他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貨款	\$ 36,010	\$ -
其 他	<u>5,221</u>	<u>1,098</u>
	<u>\$ 41,231</u>	<u>\$ 1,09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預付購置土地款(附註三十及三一)	\$ 41,000	\$ -
預付設備款	-	7,755
存出保證金	<u>3,786</u>	<u>2,012</u>
	<u>\$ 44,786</u>	<u>\$ 9,767</u>

十六、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61,204</u>
年 利 率	0.90%
最後到期日	108/8/24

十七、應付帳款

本公司應付帳款主要係營業產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9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340	\$ 8,251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133	6,293
應付勞務費	1,281	1,65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	4,263
其 他	<u>7,700</u>	<u>6,394</u>
	<u>\$ 21,454</u>	<u>\$ 26,851</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8,103</u>	<u>133,920</u>
已發行股本	<u>\$ 1,481,031</u>	<u>\$ 1,339,2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經 107 年 6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私募普通股，私募價格以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一定比例計算，其股數以 15,000 仟股為上限。該案業於 107 年 7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 43 元發行 13,953 仟股，私募總金額為 599,979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07 年 7 月 17 日，並已於 107 年 8 月 2 日完成變更登記。面額與發行價格間之差額計 460,449 仟元列為股票發行溢價。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3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股票股利 6,377 仟股，無償配發新股後實收資本額為 1,339,201 仟元，該案業於 106 年 6 月 2 日經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以 106 年 7 月 5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且尚未補辦公開發行之普通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u>第 一 次</u>	<u>第 二 次</u>
股東會決議日	105.6.8	107.6.29
私募基準日	105.11.29	107.7.17
股數(仟股)	50,000	13,953
面額(元)	10.00	10.00
認購價格(元)	11	43
私募總金額(仟元)	550,000	599,979

上述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滿 3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始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

(二) 資本公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463,258	\$ 2,80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u>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9,297</u>	<u>-</u>
	<u>\$472,555</u>	<u>\$ 2,80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五)員工及董監酬勞之說明。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以分派股票股利為優先，亦得以現金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超過當年度分配盈餘之 80% 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9 日及 106 年 5 月 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500	\$ 8,933		
特別盈餘公積	27,920	2,554		
股票股利	-	63,771	\$ -	\$ 0.5
現金股利	-	16,580	-	0.13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5 月 3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47,191 仟元（每股 0.37 元）。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62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54)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554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27,920	2,554
年底餘額	<u>\$ 30,474</u>	<u>\$ 2,554</u>

二一、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582,915	\$ 431,251
勞務及其他營業收入	51,456	7,682
	<u>\$ 634,371</u>	<u>\$ 438,933</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請詳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十一）之說明。

(二) 合約餘額

	<u>107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16,587</u>

107 年度之客戶合約收入，其中由合約負債轉列收入為 8,570 仟元。

二二、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銀行利息收入	\$ 11,883	\$ 6,369
逾期債務轉列收入	258	8,551
其他	<u>1,739</u>	<u>3,345</u>
	<u>\$ 13,880</u>	<u>\$ 18,26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580	(\$ 11,208)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4,041)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利 益	-	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失	(497)	-
處分投資利益	-	53
其他	<u>148</u>	<u>(58)</u>
	<u>(\$ 1,810)</u>	<u>(\$ 11,003)</u>

(三) 折舊及攤銷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77	\$ 1,080
無形資產	<u>891</u>	<u>217</u>
	<u>\$ 2,268</u>	<u>\$ 1,29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6	\$ 43
營業費用	<u>1,041</u>	<u>1,037</u>
	<u>\$ 1,377</u>	<u>\$ 1,08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91</u>	<u>\$ 217</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64,087	\$ 48,403
勞健保費用	4,658	2,953
其他用人費用	1,899	1,108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附註二五)	2,411	-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2,917</u>	<u>1,693</u>
	<u>\$ 75,972</u>	<u>\$ 54,15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696	\$ 5,952
營業費用	<u>51,276</u>	<u>48,205</u>
	<u>\$ 75,972</u>	<u>\$ 54,157</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3 人及 58 人。

(五) 員工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 10% 至 1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特別決議提發不高於 5% 為

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7及106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108年3月22日及107年5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員工酬勞	10%	\$ 3,757	10%	\$ 5,721
董監酬勞	1%	\$ 376	1%	\$ 57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8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8,447	\$ 16,81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5,867)	(28,026)
淨(損)益	\$ 2,580	(\$ 11,208)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58	\$ 13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9,427	15,898
稅率變動	(12,612)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173	\$ 15,91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33,437</u>	<u>\$ 50,91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688	\$ 8,65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60	2,697
免稅所得	-	(4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1,779	4,5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8	13
稅率變動	(<u>12,612</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173</u>	<u>\$ 15,911</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58,912	(\$ 2,565)	\$ -	\$ 56,347
虧損扣抵	12,238	(4,938)	-	7,300
其他	<u>318</u>	<u>688</u>	-	<u>1,006</u>
	<u>\$ 71,468</u>	<u>(\$ 6,815)</u>	<u>\$ -</u>	<u>\$ 64,653</u>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70,567	(\$ 11,655)	\$ -	\$ 58,912
呆帳費用超限	2,893	(2,893)	-	-
虧損扣抵	12,238	-	-	12,238
其他	1,668	(1,350)	-	318
	<u>\$ 87,366</u>	<u>(\$ 15,898)</u>	<u>\$ -</u>	<u>\$ 71,468</u>

(三) 未於資產負債表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459,128</u>	<u>\$ 400,231</u>

上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評估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使用。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71,259	111 年度
71,272	112 年度
246,068	113 年度
20,123	114 年度
26,998	116 年度
23,408	117 年度
<u>\$459,128</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215	110
103,545	111
71,272	112
246,068	113
20,123	114
26,998	116
23,408	117
<u>\$495,629</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19</u>	<u>\$ 0.26</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9</u>	<u>\$ 0.2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6,264</u>	<u>\$ 35,002</u>

股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0,342	133,92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1	14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38</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0,531</u>	<u>134,06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6 年 5 月 3 日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 仟元，計發行 600 仟股。

本公司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於 107 年 5 月 8 日及 107 年 8 月 10 日分別給與特定員工 225 仟股及 30 仟股，董事會並於 107 年 8 月 10 日決議以 107 年 9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無償發行 230 仟股（增資基準日前已有員工離職），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辦法說明如下：

(一)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員工於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1 年、2 年及 3 年且符合公司整體財務績效、個人績效評核指標並善盡服務守則，分別可既得認購之 20%、30% 及 50%。

(二) 員工獲配新股（即增資基準日）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委託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除前款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仍可參與配股配息，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它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三) 自給與日起算三年內，員工自願離職、解雇、資遣、死亡（但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除外）或辦理留職停薪者，其之前已獲配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得向員工無償收回；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第一年至第三年內之任一年度，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應向員工無償收回已獲配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上述公司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予以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u>限制員工權利新股</u>	<u>單位 (仟股)</u>
年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發行	230
本年度註銷	-
年底流通在外	<u>230</u>

本公司 107 年度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411 仟元。

二六、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本公司為拓展業務，於 107 年 6 月簽訂收購合約以總價金日幣 10,000 仟元取得日本 SOE 株式會社 100% 之股權，並自 107 年 6 月起取得控制，請參閱附註三十及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六。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所組成。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均進行檢視公司資本結構，並考量其資金成本與相關風險，再藉由發行新股或舉借銀行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3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8,038	\$ 7,647
1~5 年	<u>1,842</u>	<u>8,586</u>
	<u>\$ 9,880</u>	<u>\$ 16,233</u>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06,664	\$ -	\$ -	\$ 106,66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3,424	\$ 3,424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10,705	\$ -	\$ -	\$ 110,705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 融 資 產</u> <u>權 益 工 具</u>
年初餘額	\$ 5,764
減資退回股款	(97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64)
年底餘額	\$ 3,424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投資係採股價淨值比法，依據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帳面淨值，比較產業性質相近的上市櫃公司或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估算股價，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損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110,70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6,664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838,1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	5,7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3）	1,334,19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3,424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4）	237,806	112,56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基金受益憑證、定期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內部評估

之風險程度進行管理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所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貶值 5%時，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4,934 仟元及 21,029 仟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財務管理部門定期評估相關風險，以確保採最符合成本效益之財務操作。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31,177	\$124,174
— 金融負債	61,204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543,127	473,249

本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716 仟元及 2,36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除了本公司最大的客戶 A 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應收 A 公司帳款分別為 116,489 仟元及 54,703 仟元。於 107 及 106 年度，本公司對 A 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 9% 及 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2)融資額度。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172,469	\$ 4,133	\$ -
固定利率工具	<u>138</u>	<u>61,617</u>	<u>-</u>
	<u>\$172,607</u>	<u>\$ 65,750</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u>\$106,272</u>	<u>\$ 6,293</u>	<u>\$ -</u>

(2) 融資額度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61,204	\$ -
— 未動用金額	<u>185,000</u>	<u>175,000</u>
	<u>\$246,204</u>	<u>\$175,000</u>

三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開曼淳安電子有限公司（開曼淳安）	子 公 司
迅成控股有限公司（迅成控股）	子 公 司
日本 SOE 株式會社（日本 SOE）	子 公 司
嘉興淳信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嘉興淳信）	孫 公 司
寧波淳敏電子有限公司（寧波淳敏）	孫 公 司
嘉興淳祥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嘉興淳祥）	孫 公 司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群光電子）	其他關係人（為本公司之董事）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群光蘇州）	其他關係人（其母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群光重慶）	其他關係人（其母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銘仕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銘仕國際）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敏實汽車技術研發有限公司（敏實汽車）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寧波敏實汽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寧波敏實）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廣州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廣州敏實）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寧波信泰機械有限公司（寧波信泰）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Minth-Automobile part (Thailand) Co., Ltd（泰國敏實）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Greatest Rise Co., Ltd.（Greatest Rise）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湖州恩馳汽車有限公司（湖州恩馳）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中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升興業）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

(二) 營業交易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銷		貨 進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開曼淳安	\$ -	\$ -	\$ -	(\$ 404)
其 他	-	-	-	14,579
	-	-	-	14,175
孫 公 司				
嘉興淳祥	-	-	551,528	372,198
其 他	5,661	-	-	-
	5,661	-	551,528	372,198
其他關係人				
群光重慶	299,905	261,583	-	-
群光蘇州	273,733	150,810	-	-
其 他	476	-	1,586	-
	574,114	412,393	1,586	-
	<u>\$ 579,775</u>	<u>\$ 412,393</u>	<u>\$ 553,114</u>	<u>\$ 386,373</u>

對關係人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勞務收入	其他關係人		
	銘仕國際	\$ 39,193	\$ 7,682
	湖州恩馳	12,200	-
		<u>\$ 51,393</u>	<u>\$ 7,682</u>

本公司提供關係人智能化汽車零部件相關設備之研發設計及技術創新服務而收取之勞務收入，係按所發生之費用加成一定比率計算。

(三) 應收關係人（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孫 公 司	\$ 3,410	\$ -
其他關係人		
群光重慶	68,182	54,703
群光蘇州	48,307	-
其 他	8,955	2,653
	<u>\$128,854</u>	<u>\$ 57,356</u>

(四) 其他應收款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u>		
子 公 司		
迅成控股	\$ -	\$178,560
開曼淳安	15,606	585
其 他	1,868	-
孫 公 司		
嘉興淳信	<u>9,522</u>	<u>-</u>
	<u>\$ 26,996</u>	<u>\$179,145</u>

(五) 應付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開曼淳安	\$ -	\$ 64,393
孫 公 司		
嘉興淳祥	151,302	21,214
其他關係人	<u>763</u>	<u>-</u>
	<u>\$152,065</u>	<u>\$ 85,607</u>

(六) 其他應付款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開曼淳安	\$ -	\$ 4,186
孫 公 司	<u>-</u>	<u>77</u>
	<u>\$ -</u>	<u>\$ 4,263</u>

(七) 合約負債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其他關係人</u>		
泰國敏實	\$ 11,059	\$ -
廣州敏實	<u>5,528</u>	<u>-</u>
	<u>\$ 16,587</u>	<u>\$ -</u>

(八) 對關係人放款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日本 SOE	<u>\$ 61,204</u>	<u>\$ -</u>

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日本 SOE	<u>\$ 1,497</u>	<u>\$ -</u>

本公司基於集團整體營運目的提供短期無擔保放款予子公司日本 SOE，年利率 7%。

(九) 預付土地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大華科技大學	<u>\$ 41,000</u>	<u>\$ -</u>

本公司為購置建廠用地於 107 年 7 月與大華科技大學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土地總價款 197,479 仟元，並於簽約時預付土地款 41,000 仟元，此交易尚待主管機關同意後，始可完成相關過戶事宜。

(十) 取得子公司

107 年度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其他關係人			
Greatest Rise	200 股	日本 SOE 株式會社之股份	<u>\$ 2,777</u>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8,847</u>	<u>\$ 18,054</u>
退職後福利	806	420
股份基礎給付	<u>3,066</u>	<u>-</u>
	<u>\$ 32,719</u>	<u>\$ 18,47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認列之重大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購置建廠用地	<u>\$156,479</u>

三二、重大之期後事項

基於集團未來整體發展規劃，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3 月 22 日決議通過以美金 5,362 仟元出售所持有迅成控股之 40% 股權予 Chicony Overseas Inc. (其母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出售股權後，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60%，並不影響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控制力。

本公司另與 Chicony Overseas Inc. 約定，若迅成控股所持有之嘉興淳祥公司於交易基準日後一定期間內取得當地政府之徵遷補助款，Chicony Overseas Inc. 應額外給付上述政府補助款扣除相關成本、費用與稅賦後淨額之 40% 之金額予本公司。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6,021	30.72 (美金：新台幣)		\$ 492,085
人 民 幣	34,875	4.475 (人民幣：新台幣)		156,077
日 幣	228,349	0.278 (日幣：新台幣)		<u>63,527</u>
				<u>\$ 711,689</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8,729	30.72 (美金：新台幣)		\$ 575,262
日 幣	17,622	0.278 (日幣：新台幣)		<u>4,903</u>
				<u>\$ 580,165</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942		30.72 (美金：新台幣)		\$	151,794	
日 幣		220,011		0.278 (日幣：新台幣)			61,207	
							<u>\$ 213,001</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4,705		29.76 (美金：新台幣)		\$	437,608	
人 民 幣		15,061		4.555 (人民幣：新台幣)			68,595	
							<u>\$ 506,203</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4,727		29.76 (美金：新台幣)		\$	431,60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877		29.76 (美金：新台幣)		\$	85,629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2、5)	期末餘額 (註2、5)	實際 動支金額 (註5)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因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限額 (註4)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名稱價值			
0	本公司	日本SOE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	是	\$ 61,204 (JPY 220,000)	\$ 61,204 (JPY 220,000)	\$ 61,204 (JPY 220,000)	7%	短期融通 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公司最近期財 務報告淨值 之40% NTD795,950	公司最近期財 務報告淨值 之40% NTD795,95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本公司填0。

註2：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為董事會決議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限額，以下列三者孰低這者為限：

(1)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40%。

(2)本公司投資於資金貸與公司或行號之金額。

(3)本公司投資於資金貸與公司或行號之持股比例，乘以該資金貸與公司或行號負債總額後所得之金額。

所稱負債總額，係指資金貸與公司或行號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揭示之長、短期借款總額。

註4：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5：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107年12月31日匯率JPY\$1=NT\$0.2782換算新台幣表達。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仟 股 / 仟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基 金 野村全球短期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10,479	\$ 106,664	-	\$ 106,664	註 2
	股 票 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3	3,424	3.25%	3,424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市價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 3：投資子公司及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銷貨	(\$ 299,905)	(51.45%)	30 天	\$ -	—	\$ 68,182	52.51%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銷貨	(273,733)	(46.96%)	30 天	-	—	48,307	37.20%	
	嘉興淳祥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551,528	91.48%	90 天	-	—	(151,302)	(97.52%)	
嘉興淳祥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銷貨	(221,554)	(28.35%)	30 天	-	—	52,761	25.48%	
嘉興淳信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嘉興富廷機械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銷貨	(192,151)	(99.79%)	30 天	-	—	40,853	98.88%	

註：係分別以各公司相關會計科目金額作為計算基礎。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最終 母公司為本 公司之董事	應收帳款 \$ 48,307	11.33	\$ -	-	\$ 47,485	\$ -	
嘉興淳祥電子科技有限公 司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最終 母公司為本 公司之董事	應收帳款 52,761	2.99	-	-	40,618	-	
	本公司	母 公 司	應收帳款 151,302	6.39	-	-	113,400	-	註 2

註 1：截至 108 年 3 月 22 日止之期後收回金額。

註 2：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本公司	開曼淳安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各項投資業務及經營貿易、 買賣電子加工產品業務	US\$ 4,516	US\$ 3,020	4,516	100	\$ 197,167	(US\$ 1,178)	(\$ 35,510)	子公司
	迅成控股有限公司 Shun On Int'l Co., Ltd.	西薩摩亞	各項轉投資業務	US\$ 12,175	US\$ 11,141	12,175	100	378,095	US\$ 3,034	92,342	子公司
		塞席爾共和國	各項投資業務及經營貿易、 買賣電子加工產品業務	(註6)	-	(註2)	100	-	US\$ 194	5,721	子公司
	日本 SOE 株式會社	日本	各項投資業務及經營貿易、 買賣智能化產品業務	JPY\$ 10,000	-	(註5)	100	4,903	JPY\$ 7,622	2,082	子公司
開曼淳安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淳安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其他開關之產銷業務	(註4)	US\$ 908 HK\$ 16,218	(註1)	-	US\$ -	(RMB\$ 864)	不適用	孫公司
	嘉興淳信公司	大陸嘉興	智能模具設計、研發等相關 技術諮詢服務及買賣業務	US\$ 200	US\$ -	(註1)	100	US\$ 169	(RMB\$ 104)	不適用	孫公司
	重慶淳祥公司	大陸重慶	經營印刷電路板及其他開關 之產銷業務	(註3)	US\$ 1,000	(註1)	-	-	-	不適用	孫公司
	寧波淳敏公司	大陸寧波	經營汽車電子相關產品之設 計、產銷業務	US\$ 3,000	-	(註1)	100	US\$ 2,758	(RMB\$ 1,546)	不適用	孫公司
迅成控股有限公司	富易投資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各項轉投資業務	US\$ 12,134	US\$ 11,100	12,134	100	US\$ 12,309	US\$ 2,979	不適用	孫公司
富易投資有限公司	嘉興淳祥公司	大陸嘉興	經營印刷電路板及其他開關 之產銷業務	US\$ 11,100	US\$ 11,100	(註1)	100	US\$ 11,184	RMB\$ 19,293	不適用	孫公司
	重慶淳祥公司	大陸重慶	經營印刷電路板及其他開關 之產銷業務	US\$ 1,000	(註3)	(註1)	100	US\$ 1,125	RMB\$ 532	不適用	孫公司

註 1：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 2：係股份有限公司，該註冊國家無須投入資本。

註 3：係集團組織架構調整，自 107 年 3 月由開曼淳安移轉 100% 股權予富易投資。

註 4：該公司已結束營運並於 107 年 6 月完成清算程序。

註 5：持有股數 200 股未滿仟股，故未列示。

註 6：該公司已於 107 年 6 月結束營運。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初積金額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末積金額					
嘉興淳祥	經營印刷電路板及其他開關之產銷業務	RMB\$ 83,68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開曼富易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 17,100 (註3(1))		\$ -	US\$ 6,000	US\$ 11,100 (註3(1))		RMB\$ 19,293 (註1)	100%	RMB\$ 19,293 (註1)	RMB\$ 76,760 (註1)	\$ -
重慶淳祥	經營印刷電路板及其他開關之產銷業務	RMB\$ 6,252	同上	US\$ 1,000 (註3(2))		-	-	US\$ 1,000 (註3(2))		RMB\$ 532 (註1)	100%	RMB\$ 532 (註1)	RMB\$ 7,720 (註1)	-
東莞淳安	經營其他開關之產銷業務	(註4)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開曼淳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 908 (註3(1)) HK\$ 16,218 (註3(2))		-	US\$ 908 HK\$ 4,545	US\$ - (註3(1)) HK\$ 11,673 (註3(2))		(RMB\$ 864) (註1)	-	(RMB\$ 864) (註1)	RMB\$ - (註4)	-
嘉興淳信	智能模具設計、研發等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買賣業務	RMB\$ 1,261	同上	US\$ - (註3(2))		US\$ 200	-	US\$ 200 (註3(2))		(RMB\$ 104) (註1)	100%	(RMB\$ 104) (註1)	RMB\$ 1,157 (註1)	-
寧波淳敏	經營汽車電子相關產品之設計、產銷業務	RMB\$ 20,474	同上	US\$ - (註3(1))		US\$ 3,000	-	US\$ 3,000 (註3(1))		(RMB\$ 1,546) (註1)	100%	(RMB\$ 1,546) (註1)	RMB\$ 18,928 (註1)	-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2)
US\$ 14,100 (註3(1))	US\$ 28,008 (註3(1))		
US\$ 5,813 (註3(2)、5)	US\$ 7,896		\$ 1,193,925
HK\$ 11,673 (註3(2))	HK\$ 16,218 (註3(2))		

註 1：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認列基礎。

註 2：依據投資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有關投資限額之規定，為淨值之 60%。

註 3：投資方式係包括以下二種：

- (1) 係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間接投資。
- (2) 係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開曼淳安電子有限公司以盈餘及設備、零配件投資。

註 4：東莞淳安電子有限公司已於 107 年 6 月解散清算完成，清算後剩餘資金 RMB\$ 9,646 仟元已匯回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註 5：包含以前年度自台灣匯出至大陸地區，而被投資公司結束營業後辦理清算，已匯回第三地區之投資金額 US\$ 4,613 仟元，其中包括上海郡業 US\$ 277 仟元、東莞詮立 US\$ 594 仟元、東莞詮鼎 US\$ 1,045 仟元、嘉興博安 US\$ 2,617 仟元及深圳淳安 US\$ 80 仟元。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u>項</u>	<u>目</u>	<u>索</u>	<u>引</u>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七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支票及活期存款 (註)	新台幣 200,769 仟元、美金 1,902 仟元、港幣 855 仟元、歐元 12 仟元、日圓 235 仟元及人民幣 2,257 仟元	\$ 273,127
定期存款(註)	新台幣 390,000 仟元、美金 9,900 仟元及人民幣 32,600 仟元	839,973
庫存現金	新台幣 69 仟元及、美金 49 仟元、人民幣 18 仟元、越南盾 671 仟元及泰銖 4 仟元	<u>157</u>
合 計		<u>\$1,113,257</u>

註：其中美金（兌換率 1：30.715）、港幣（兌換率 1：3.921）、歐元（兌換率 1：35.200）、日圓（兌換率 1：0.278）及人民幣（兌換率 1：4.475）。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群光電子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 68,182
群光電子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48,307
銘仕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8,917
其他（註）	<u>3,448</u>
	<u>128,854</u>
非關係人	
其他（註）	<u>992</u>
減：備抵損失	<u>-</u>
合 計	<u>\$129,846</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採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其 他 (註)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年 初 - 股 數	年 初 - 金 額	增 加 - 股 數	增 加 - 金 額	減 少 - 股 數	減 少 - 金 額					年 底 - 股 數	年 底 - 持 股 比 例	年 底 - 金 額		
開曼淳安電子有限公司	3,020	\$ 178,138	3,000	\$ 92,085	1,504	(\$ 44,842)	(\$ 35,510)	\$ 9,558	\$ 636	(\$ 2,898)	4,516	100%	\$ 197,167	\$ 197,167	
迅成控股有限公司	11,141	259,234	1,034	30,672	-	-	92,342	11,023	(18,074)	2,898	12,175	100%	378,095	378,095	
日本 SOE 株式會社	-	-	-	2,777	-	-	2,082	44	-	-	-	100%	4,903	4,903	
淳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5,765)	-	-	-	-	5,721	44	-	-	-	-	-	-	
合 計		\$ 431,607		\$ 125,534	1,504	(\$ 44,842)	\$ 64,635	\$ 20,669	(\$ 17,438)	\$ -			\$ 580,165	\$ 580,165	

註：係集團組織架構重組，不影響控制，資本公積調整。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嘉興淳祥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51,302
其他（註）	<u>763</u>
小 計	<u>152,065</u>
非關係人	
其他（註）	<u>3,083</u>
合 計	<u>\$155,148</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仟 片)	金 額
銷貨收入		
智能化產品	22,648	\$ 585,264
其他 (註 1)	-	<u>8,428</u>
		593,692
減：銷貨退回	20	635
銷貨折讓		<u>10,142</u>
銷貨收入淨額		582,915
勞務及其他營業收入 (註 2)		<u>51,456</u>
合 計		<u>\$ 634,371</u>

註 1：主要係包括出售原料及商品。

註 2：主要係包括研發設計服務收入。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銷 管 費 用	研 究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及退休金	\$ 26,858	\$ 19,150	\$ 46,008
租金支出	5,866	883	6,749
勞 務 費	5,347	195	5,542
其 他 (註)	<u>8,687</u>	<u>10,119</u>	<u>18,806</u>
合 計	<u>\$ 46,758</u>	<u>\$ 30,347</u>	<u>\$ 77,105</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含股份基礎給付）	\$ 21,066	\$ 44,202	\$ 65,268	\$ 5,128	\$ 42,225	\$ 47,353
勞健保費用	1,782	2,876	4,658	407	2,546	2,953
退休金費用	1,111	1,806	2,917	258	1,435	1,693
董事酬金	-	1,230	1,230	-	1,050	1,0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737</u>	<u>1,162</u>	<u>1,899</u>	<u>159</u>	<u>949</u>	<u>1,108</u>
員工福利費用	<u>\$ 24,696</u>	<u>\$ 51,276</u>	<u>\$ 75,972</u>	<u>\$ 5,952</u>	<u>\$ 48,205</u>	<u>\$ 54,157</u>
折舊費用	<u>\$ 336</u>	<u>\$ 1,041</u>	<u>\$ 1,377</u>	<u>\$ 43</u>	<u>\$ 1,037</u>	<u>\$ 1,080</u>
攤銷費用	<u>\$ -</u>	<u>\$ 891</u>	<u>\$ 891</u>	<u>\$ -</u>	<u>\$ 217</u>	<u>\$ 217</u>

註：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73 人及 5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